**市 住 建 委 七 月 份 工 作 计 划**

**工作重点 ： 1、牵头整理起草《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的意见》等政策性文件；**

**2、中国人居环境奖前期准备工作；**

**3、江苏人居环境奖范例奖的申报；**

**4、与市人社部门开展“治欠保支”联合检查工作；**

**5、紧锣密鼓地做好新馆搬迁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组织协调好相关工作；**

**6、推进第二批94个小区停车管理工作。**

**（2018年）**

|  |  |  |
| --- | --- | --- |
| 科室 | 工 作 内 容 | 实 施 方 案 |
| 办  公  室 | 1、做好信息宣传、活动报道工作；  2、做好2018年项目进度上报工作；  3、做好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答复工作；  4、做好2019年财政性投资项目计划初排工作；  5、做好收文、会议通知等办公室日常工作；  6、认真做好委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
| 人  事  科 | 1、“七一”活动情况汇总上报工作；  2、“最美公务员”候选对象上报工作；  3、有关机构编制工作；  4、退休人员工资调整工作；  5、“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教育相关工作；  6、中心组学习工作；  7、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8、完成委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建管科 | 1、做好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变更等工作；  2、做好建造师初始、变更、延续注册等工作；  3、做好全市建筑业企业数据统计工作；  4、做好农民工工资清欠维稳工作；  5、做好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 |  |
| 开  发  办 | 1、做好上半年度溧阳房地产工作总结和下半年的计划；  2、做好预售资金第三方托管的前期准备和调研工作；  3、做好半年度全市房地产各类数据的统计分析；  4、加强对开发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违规行为的处置力度，减少信访投诉；  5、做好开发办日常管理工作。 |  |
| 技  术  科 | 1、继续做好抗震专项规划、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情况调查工作；  2、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创建工作；  3、做好勘察设计市场管理及施工图审查日常工作；  4、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
| 房产处 | 1、继续做好危旧房拆除各项工作；  2、做好直管公房防汛安全巡查工作；  3、做好日常白蚁灭治工作；  4、做好日常房屋安全鉴定工作；  5、认真做好委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
| 市政建设处 | 1、完成惠民路、台港东路、下份路、眠杨树路等施工图设计及会审工作；  2、推进机关院落敞开工程招标工作；  3、继续推进夏林路、罗湾路东延伸、码头街西延伸、清泓路北延伸等项目的建设工作；  4、加强路政日常巡查，严格审批手续；  5、做好城市长效管理工作；  6、收集《溧阳市燃气专项规划》所需前期资料，配合设计院完成规划具体方案；  7、完成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燃气供应应急预案的上报工作；  8、进一步开展瓶装液化气专项整治工作；  9、完成中石化溧阳泓口站燃气供应许可证审核发证工作。 |  |
| 质安  站 | 1、做好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总结工作；  2、做好全省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  3、做好“智慧工地”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推进工作；  4、做好2018年“常州市市级优质结构工地”的申报、复查工作；  5、做好2018年“省级文明标化示范工地”的申报、复查工作；  6、做好日常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及时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 |  |
| 物  业  处 | 1、推进第二批94个小区停车管理工作；  2、2018年深化文明城市创建环境整治本月底进场施工；  3、做好第二季度普通住宅物业公共服务测评结果公示、物业服务企业排名及履约保证金退还相关工作；  4、做好深化文明城市建设相关工作；  5、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务。 |  |
| 档  案  馆 | 1、紧锣密鼓地做好新馆搬迁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组织协调好相关工作；  2、指导督促好天目湖镇区档案室目标管理达标升级工作；  3、根据市政府住宅小区配套设施标准化管理规定，加强和完善建设工程档案资料管理规范；  4、继续督促做好馆藏档案资料数字化扫描工作；  5、配合支持好民防局有关工作；  6、做好日常档案管理工作；  7、完成好委领导布置的其他工作。 |  |
| 房  改  办 | 1、继续做好2017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审计整改工作；  2、做好2018年度公租房申报受理工作；  3、做好2018年度棚改项目督查衔接工作；  4、做好棚改项目融资服务工作；  5、完成委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  |
| 建管站 | 1、加强《溧阳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溧阳市建筑行业农民工工资专户和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两文件的宣传、实施工作；  2、与市人社部门开展“治欠保支”联合检查工作；  3、建筑市场管理意见及现场交底、检查记录单的修改工作；  4、委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
| 镇区服务分局 | 1、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迎检、督查工作；  2、溧阳市级美丽乡村建设、指导、督查工作；  3、“建设美好家园”三年行动计划半年度工作督查；  4、中国人居环境奖前期准备工作；  5、江苏人居环境奖范例奖的申报；  6、农危房的核验；  7、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  |
| 城监大队 | 1、起草完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  2、牵头起草《住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  3、牵头整理起草《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的意见》；  4、制定完善监察大队内部管理制度；  5、查处各类行政违法案件；  6、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  |